

## **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于2017年5月5日以送达、传真和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，本次会议于2017年5月16日在太原市长风街115号世纪广场B座21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董事陈凯先生因公未能亲自出席，委托董事苏新强先生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和签署相关文件，董事王霄凌先生因公未能亲自出席，委托董事马凌云女士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和签署相关文件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兰海奎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### **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的议案》**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推选王为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。董事长自本决议通过之日起就任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董事长的具体职权依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其他规范运作制度确定。王为民先生简历见附件一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推选苏新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。副董事长自本决议通过之日起就任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副董事长的具体职权依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其他规范运作制度确定。苏新强先生简历见附件二。

**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**

## **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**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，公司决定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安全生产与环保委员会组成人员。

调整后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：

### **(1)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组成人员**

战略委员会由非独立董事王为民、苏新强、兰海奎组成，其中王为民担任主任委员。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

### **(2)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组成人员**

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王宝英、孙水泉、李端生，非独立董事王为民、王霄凌组成，其中王宝英担任主任委员。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

### **(3)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**

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辛茂苟、李端生，非独立董事陈凯组成，其中辛茂苟担任主任委员。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

### **(4)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**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孙水泉、辛茂苟，非独立董事苏新强组成，其中孙水泉担任主任委员。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

### **(5) 董事会安全生产与环保委员会组成人员**

安全生产与环保委员会由非独立董事兰海奎、张雪琴，独立董事王宝英组成，其中兰海奎担任主任委员。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

**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**

特此公告。

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5月16日

附件一：

### 王为民先生简历

王为民，男，汉族，1966年1月出生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中共党员，高级会计师。曾任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部长，山西焦煤集团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，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，山西焦煤集团日照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，山西焦煤交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，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，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部长。现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董事、副总经理，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。

附件二：

### 苏新强先生简历

**苏新强**，男，汉族，1968年11月出生，大学本科学历，中共党员，律师，经济师。曾任山西焦煤集团法律事务部法律事务科副科长、科长，山西焦煤集团法律事务部副部长、部长。现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，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。